

郑州市关于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 执行结果的说明

2019年，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郑州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大统筹”“大平衡”“可持续”“高质量”的财政发展理念，抓住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各环节的关键点，由点及面，由表及里，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均达到预期。

一是成立工作机构。进一步明确预算绩效管理职责，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处统筹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现了预算绩效原由预算处的兼职管理转变为绩效处的专职管理。同时，为夯实人员力量，又进一步盘活财政事业编制人力资源，成立绩效评价中心，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具体实施工作，形成了“处”+“中心”，顶层设计与具体实施两结合的机构框架。

二是健全完善制度体系。拟定《中共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和《郑州市市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6个具体办法，形成了涵盖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的“1+6”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为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制度保障。

三是推进关键环节管理。强化绩效目标导向，市本级100万元以上的项目支出设置绩效目标。开展预算绩效监控，在单位自行

监控的基础上选取 20 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监控，全面动态监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推进财政预算绩效评价，采取单位自评与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市本级的财政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组织预算单位开展了 2019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共评价项目 747 项，评价结果为优的 660 个，良的 77 个，中的 10 个，优秀的比率达到 88.4%。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取 17 个单位的 20 个资金量大、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采取“财政+第三方”的模式开展评价，评价结果优的 3 个，良的 12 个，中的 5 个。此外，委托第三方对公交公司运营补贴、郑欧班列补贴、地铁运营补贴等项目资金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执行结果良好。